

「參與決策」抬頭 共商免費教育

梁振英《施政匯報》自稱「為十五年免費教育踏出歷史性的一步」，這種自誇的成績顯然得不到認同。今年七一遊行隊伍中，就有數十位幼稚園教師和正就讀幼兒教育的學生自組隊伍，浩浩蕩蕩地遊行請願，爭取十五年免費教育。

這現象帶出的重要信息，也許不應因人數只得數十便予以輕視。「自組隊伍」這一點，即意味了「代表政治」（Representative Politics）退潮，意味了「參與決策」（Participatory Policy-making）上場。一位參與爭取十五年免費教育的紅衣年輕人接受訪問時說：「我哋自己唔行出來就無人代我行出來」。

代表政治退潮 參與決策上場

「代表政治」仗賴諮詢而運作，政府諮詢民意，作出分析，然後決策；議員或壓力團體影響政策，其實力源頭，也以能夠反映民意為依歸。無論諮詢或反映，民意表達必須以信任為基礎。問題是，現屆政府最被人詬病的，正是誠信問題。對梁振英本人的「語言偽術」，市民早有公論；其諸多競選承諾沒有兌現，也失信人前；就連所謂政治中立的政府部門所作的諮詢，也失諸偏頗，國民教育科課程即為一例。

另一方面，向來自詡為民意代表的政黨或組織，在信任這問題上，似乎也只是五十步笑百步。直接行動像保育天星、皇后、反高鐵等等，就是源於對政黨的不滿；從近年社會行動所見，三年前政改方案爭議中民主黨妥協所留下的嫌隙，至今沒有修復；教育政策中，教協作為全港最大的教師工會，在國教科事件中屢屢被指進退失據，在維護年輕教師權益、名校轉直資、北區小一學額等問題上，也處處被動，甚至當一些教育事件已引起社會關注仍在論爭過程中缺席，種種迹象正顯示不少教師——特別是年輕教師——對既存的組織不再寄予厚望。

相較之下，「參與決策」已慢慢孕育成長。三年前的五區「變相公投」，去年三月的「民間全民投票」，都是重要的經驗。與此同時，不可忘記的是，因應各區重建而起來的地區關注組織，由灣仔到觀塘，由深水埗到菜園村，其運作模式都已不是抗議、反對，然後交由議員或壓力團體與政府討價還價，而是實實在在地與居民共同商議，共同主張，共同爭取。「共同」（common），本來就和「社區」（community）同源。港大戴耀廷教授等主張「和平佔中」提倡「商討文化」，也是「參與決策」的一個模式。

「國教關注組」 守護良好教育

回到教育範疇，再以國民教育科課程為例，去年家長關注組的組成有不少偶然因素，可在政府退卻後，他們並沒一哄而散，反而成為關注孩子接受良好教育的一股力量，其關注也擴展至一些大是大非的議題，例如如何跟孩子談六四等等。在今年七一當天，他們甚至還擺起街站來，這其實是良好公民教育的實踐。他們當中不少人在一年前還沒上過街，更遑論組織運動，但一年後已在街上冒着風雨「嗌咪」，這當中依靠的不再僅止於偶然的因素。那麼，可作合理解釋的假設就是：堅持孩子不被政治灌輸、堅持為孩子教育「參與決策」的權利，以及堅持良好教育的價值守護。

家長校友師生 共同商討議題

循此思路，教育議題上實現共同參與決策的理想境況，將可見諸於：舉例說，聖士提反女子中學擬轉直資，可邀請家長、校友、教師、學生以及校網內的居民，在掌握充分資訊後好好商討，才作公開透明的決定。另就北區學額問題，可以讓北區居民、各校校長和教師，甚至是子女將升讀小一、居於深圳的家長共同商討，以謀求長遠應策。

筆者重申，「商討」的前提是掌握資訊，政府於此是責無旁貸的，資料公開後予民間分析、商討，由公民決定。其實，資訊社會裏大部分的決策都可以這樣商討的，學術界或智庫組織可以提供分析或解讀的技術支援，但最終的商討，涉及價值，涉及資源調配的權衡，理應交回民眾，因為，「代表政治」所仗賴的信任，早已一去不返了，起碼，教育決策是絕對可以採用商討模式的。

眼前十五年免費教育——議題正是教育範疇實現參與決策的黃金機會，梁振英政府能否踏出歷史性的一步，焦點就在於此。

撰文：香港教育學院 教育政策與領導學系高級專任導師余惠冰